

主编 赵秉志

# 新刑法 教程

中  
国  
人  
民  
大  
学  
出  
版  
社

# 新刑法教程

主编 赵秉志

副主编 李希慧 黄京平

撰稿人 (以姓氏笔画为序)

齐文远	李韧夫	李希慧
肖中华	张 旭	赵秉志
黄京平	梁根林	谢望原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新刑法教程/赵秉志主编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7

ISBN 7-300-02474-2/D · 321

I . 新…

II . 赵…

III . 刑法—中国—教材

IV . D924. 0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7)第 17270 号

**新刑法教程**

**主编 赵秉志**

---

出 版: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北京海淀路 175 号 邮码 100872)

发 行: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

印 刷:河北省涿州市星河印刷厂

---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开 印张:30.125

1997 年 9 月第 1 版 1998 年 2 月第 2 次印刷

字数:767 000

---

定价:35.00 元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 作 者 简 介

**主编 赵秉志**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法学博士、博士生导师、副院长。兼任中国法学会刑法学研究会副总干事，中国法学会理事，全国人大内务司法委员会青少年专门小组成员，中国人民大学国际刑法研究所副所长暨台湾法律问题研究所副所长，全国台湾研究会理事，中国法学会海峡两岸法律问题研究会副秘书长，《法学家》杂志常务副主编，曾任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刑法修改小组成员。（撰写绪论，第一、二、五、六、九、十三章）

**副主编 李希慧** 武汉大学法学院教授、中国人民大学法学博士。兼任中国法学会刑法学研究会干事，湖北省法学会刑法专业委员会副理事长暨秘书长。（撰写第十、十九、二十七、二十八章）

**副主编 黄京平**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副教授、法学博士。兼任中国犯罪学研究会常务理事、秘书长。（撰写第十一、十四、十六、十七、十八章）

**其他撰稿人（以姓氏笔画为序）**

**齐文远** 中南政法学院法律系副教授、法学硕士。兼任中国法学会刑法学研究会干事，湖北省法学会刑法专业委员会常务理事暨秘书长。（撰写第二十五章）

**李韧夫** 吉林大学法学院副教授、法学博士。（撰写第二十、二十三章）

**肖中华**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刑法专业博士研究生。（撰写第三、四、七、八、十二章）

**张 旭** 吉林大学法学院副教授、法学博士。(撰写第二十一、二十四章)

**梁根林** 北京大学法律系讲师、法学博士。(撰写第二十二章)

**谢望原** 山东大学法学院副教授、武汉大学法学博士。兼任中国犯罪学研究会犯罪社会学专业委员会常务委员，《山东法学》特邀编审。(撰写第十五、二十六、二十九章)

## 说 明

刑事法制是现代社会法制中基本而重要的组成部分。在经过30年风雨历程之后，新中国于1979年颁布了第一部刑法典，从而结束了长期没有刑法法典而主要凭刑事政策、司法文件及几部单行刑法治理犯罪的局面，使中国的社会主义刑事法制之实体规范基本具备。其后，中国经历了近20年改革开放的进展，国家立法机关为适应社会变迁中惩治与防范犯罪的需要，又先后颁布了24部单行刑法，并在百余部非刑事法律中设置了大量刑事条款，以弥补1979年刑法典之不足。为进一步完善刑事法制以更好地适应我国社会进步和同犯罪作斗争的需要，国家立法机关自1982年提出研究修改刑法典并开始酝酿准备，1988年将刑法典修改提上日程并提出初步修订方案，其后经过近10年的研拟修改，新刑法典即经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于1997年3月14日在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获得通过，同日予以公布，1997年10月1日起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以下称新刑法或新刑法典）。1997年新刑法典包括总则、分则、附则三部分，分15章，将1979年刑法典的192个条文增至452个条文，修法幅度甚大，这是一部崭新的、统一的、比较完备的、具有重大改革和多方面进展的刑法典，其立法水准达到了当代较为先进的水平，是继1996年3月17日国家立法机关对刑事诉讼法典作出重大修改之后，我国刑事法制所取得的又一重大改革与进步。新刑法典的通过和实施，必将大大促进我国刑事法治的完善和以法治国的步伐。学习、研究和正确贯彻实施新刑法典，对法学学习、研究者，司法实务工作者，乃至广大公民，都颇为重要。

为有助于学习、研究和运用新刑法典，受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委托，我们组织编写了《新刑法教程》。本书由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委托赵秉志教授担任主编主持编写工作，由李希慧教授和黄京平副教授担任副主编，作者主要是几所国家重点高等院校刑法专业博士学位点的一些中青年教授、副教授、博士。在编写体例上，注意体系合理，层次明晰；在编写内容上，注意全面、系统、准确地论述新刑法典和我国刑法学的基本理论，力求使本书不但主要用于高等学校法学本科，同时，也对司法实务人员、法学理论工作者和其他法学爱好者、学习者具有参考价值。在编写程序上，本书先由主编拟定编写大纲和编写要求，再由各位撰稿人分工撰写，尔后由正副主编统稿，最后由主编定稿。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的有关领导，对本书的组织编写和及时出版给予了有力的支持；熊成乾、郭燕红作为本书的责任编辑，从本书的组织编写、体系设计到内容编辑加工，付出了辛勤的、卓有成效的劳动和贡献，在此一并表示衷心的感谢。

尽管我们力求使本书的质量高一些，但由于时间仓促，加之新刑法典通过时间不长，理论研究和实务检验均不够等原因，书中不足之处在所难免。敬祈读者批评指正，以便有机会再版时修订。

### 编著者

1997年7月

# 目 录

绪 论 中国新刑法典的改革与重要进展 ..... 1

## 上编 刑法总论

第一章 刑法概说 .....	25
第一节 刑法的概念和性质 .....	25
第二节 刑法的创制和完善 .....	27
第三节 刑法的目的和任务 .....	36
第四节 刑法的体系和解释 .....	38
第二章 刑法的基本原则 .....	45
第一节 刑法基本原则的界定和意义 .....	45
第二节 罪刑法定原则 .....	49
第三节 刑法面前人人平等原则 .....	55
第四节 罪责刑相适应原则 .....	58
第五节 刑法的其他基本原则 .....	62
第三章 刑法的效力范围 .....	67
第一节 刑法的空间效力 .....	67
第二节 刑法的时间效力 .....	74
第四章 犯罪与刑事责任 .....	77
第一节 犯罪概念 .....	77
第二节 犯罪构成 .....	85
第三节 刑事责任 .....	89
第五章 犯罪主体 .....	99
第一节 犯罪主体概述 .....	99
第二节 刑事责任能力 .....	102

第三节 决定和影响刑事责任能力的因素 .....	107
第四节 犯罪主体的特殊身份 .....	116
第五节 单位犯罪 .....	120
<b>第六章 犯罪主观方面 .....</b>	<b>123</b>
第一节 犯罪主观方面概述 .....	123
第二节 犯罪故意 .....	127
第三节 犯罪过失 .....	136
第四节 意外事件 .....	142
第五节 犯罪目的和犯罪动机 .....	143
第六节 认识错误 .....	148
<b>第七章 犯罪客观方面 .....</b>	<b>153</b>
第一节 犯罪客观方面概述 .....	153
第二节 危害行为 .....	156
第三节 危害结果 .....	161
第四节 危害行为与危害结果之间的因果关系 .....	165
第五节 犯罪的其他客观要件 .....	171
<b>第八章 犯罪客体 .....</b>	<b>173</b>
第一节 犯罪客体概述 .....	173
第二节 犯罪客体的种类 .....	174
第三节 犯罪客体与犯罪对象 .....	177
<b>第九章 犯罪停止形态 .....</b>	<b>180</b>
第一节 犯罪停止形态概述 .....	180
第二节 犯罪既遂形态 .....	185
第三节 犯罪预备形态 .....	189
第四节 犯罪未遂形态 .....	192
第五节 犯罪中止形态 .....	198
<b>第十章 共同犯罪形态 .....</b>	<b>204</b>
第一节 共同犯罪概述 .....	204
第二节 共同犯罪的形式 .....	209
第三节 共同犯罪人的刑事责任 .....	213

第十一章 一罪与数罪形态 .....	222
第一节 罪数判断标准 .....	222
第二节 一罪的类型 .....	226
第三节 数罪的类型 .....	244
第十二章 排除犯罪性的行为 .....	247
第一节 排除犯罪性的行为概述 .....	247
第二节 正当防卫 .....	249
第三节 紧急避险 .....	262
第十三章 刑罚概说 .....	269
第一节 刑罚的概念 .....	269
第二节 刑罚的功能 .....	272
第三节 刑罚的目的 .....	280
第十四章 刑罚的体系和种类 .....	290
第一节 刑罚的体系 .....	290
第二节 主刑 .....	293
第三节 附加刑 .....	305
第四节 非刑罚处理方法 .....	316
第十五章 刑罚裁量 .....	319
第一节 刑罚裁量概述 .....	319
第二节 刑罚裁量原则 .....	321
第三节 刑罚裁量情节 .....	324
第十六章 刑罚裁量制度 .....	332
第一节 自首与立功 .....	332
第二节 累犯 .....	341
第三节 缓刑 .....	349
第四节 数罪并罚 .....	358
第十七章 刑罚执行 .....	380
第一节 刑罚执行概述 .....	380
第二节 减刑 .....	382

第三节 假释 .....	387
<b>第十八章 刑罚消灭 .....</b>	<b>394</b>
第一节 刑罚消灭概述 .....	394
第二节 时效 .....	395
第三节 赦免 .....	399

## 下编 刑法各论

<b>第十九章 刑法各论概述 .....</b>	<b>403</b>
第一节 刑法各论与刑法总论的关系 .....	403
第二节 刑法分则的体系 .....	406
第三节 具体犯罪条文的构成 .....	409
<b>第二十章 危害国家安全罪 .....</b>	<b>418</b>
第一节 危害国家安全罪概述 .....	418
第二节 本章重点犯罪 .....	419
第三节 本章其他犯罪 .....	429
<b>第二十一章 危害公共安全罪 .....</b>	<b>433</b>
第一节 危害公共安全罪概述 .....	433
第二节 本章重点犯罪 .....	436
第三节 本章其他犯罪 .....	450
<b>第二十二章 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罪 .....</b>	<b>466</b>
第一节 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罪概述 .....	466
第二节 本章重点犯罪 .....	470
第三节 本章其他犯罪 .....	527
<b>第二十三章 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罪 .....</b>	<b>573</b>
第一节 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罪概述 .....	573
第二节 本章重点犯罪 .....	575
第三节 本章其他犯罪 .....	605
<b>第二十四章 侵犯财产罪 .....</b>	<b>621</b>
第一节 侵犯财产罪概述 .....	621

第二节	本章重点犯罪 .....	625
第三节	本章其他犯罪 .....	657
<b>第二十五章</b>	<b>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罪 .....</b>	<b>662</b>
第一节	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罪概述 .....	662
第二节	本章重点犯罪 .....	666
第三节	本章其他犯罪 .....	722
<b>第二十六章</b>	<b>危害国防利益罪 .....</b>	<b>761</b>
第一节	危害国防利益罪概述 .....	761
第二节	本章重点犯罪 .....	762
第三节	本章其他犯罪 .....	769
<b>第二十七章</b>	<b>贪污贿赂罪 .....</b>	<b>778</b>
第一节	贪污贿赂罪概述 .....	778
第二节	本章重点犯罪 .....	779
第三节	本章其他犯罪 .....	796
<b>第二十八章</b>	<b>渎职罪 .....</b>	<b>802</b>
第一节	渎职罪概述 .....	802
第二节	本章重点犯罪 .....	804
第三节	本章其他犯罪 .....	820
<b>第二十九章</b>	<b>军人违反职责罪 .....</b>	<b>836</b>
第一节	军人违反职责罪概述 .....	836
第二节	本章重点犯罪 .....	839
第三节	本章其他犯罪 .....	848

## 附：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

(1979年7月1日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通过 1997年3月14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  
五次会议修订 1997年10月1日起施行) ..... 860

## 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订草案）》的说明

—— 1997年3月6日在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

会议上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委员长 王汉斌	937
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法律委员会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 刑法（修订草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法（草案）》和《中 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选举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 大会代表的办法（草案）》审议结果的报告（节录）	
全国人大法律委员会主任委员 薛驹	
1997年3月13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主席团第三次会议通过	947

# **绪 论 中国新刑法典的改革 与重要进展**

在经过三十年风雨历程之后，新中国于 1979 年颁布了第一部刑法典，从而结束了长期以来没有刑法之常典而主要凭政策、司法解释及几部单行刑法治理犯罪的局面，使中国的社会主义刑事法治初步具备。然而，由于受制定该部刑法典当时的政治、经济、文化及社会治安形势的限制，加上立法时间的仓促，使得这部刑法典在观念上比较保守，在内容上失于粗疏，以至于在很短时间内便显露出与社会现实生活的诸多不适应。特别是中国实行改革开放政策以后，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更是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化，1979 年刑法典滞后于社会形势的情状亦日趋严重。为发挥刑法的社会调整功能，国家最高立法机关先后又颁行了 24 部单行刑法，并在百余部经济、民事、行政、军事、文化教育、环境卫生、社会保障等方面的法律中附设了一系列刑事条款，对 1979 年刑法典进行了较大幅度的修改补充，以因应社会形势之急需。然而，由于立法思想的不统一，立法方式的紊乱，也导致了刑法规范之间的大量冲突和矛盾，大大影响了刑法基本功能的发挥。为更好地适应中国改革开放的需要，进一步完善中国的刑法法制，中国立法机关自 1982 年便提出要研究修订刑法，研究和修订刑法历时 15 年，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终于于 1997 年 3 月 14 日在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获得通过，同日予以公布，并自 199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经 1997 年修订的我国新刑法典，是一部崭新的、统一的、比

较完备的、具有重大改革和多方面进展的刑法典。其通过和切实的贯彻实施，必将有力地促进我国刑事法治的完善和发展。下面简要地论述我国新刑法典的创制历程、重要改革与进展及其总体评价诸问题，以期读者对我国新刑法典有一个概要的了解。

## 一、中国刑法典修订过程、原则及总体评价

### （一）修法历程和原则

刑事法制是现代社会法制的基本而重要的组成部分。近年来，中国在着力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法律体系的同时，其刑事法制改革也十分引人注目。继 1996 年 3 月 17 日国家立法机关通过对刑事诉讼法典的重大修改之后，中国新刑法典又于 1997 年 3 月 14 日在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获得通过。中国最高立法机关自 1982 年提出要研究修改刑法，研究和修订刑法前后历时 15 年，大体经历了这样五个阶段：（一）酝酿准备（1982 年—1988 年 2 月）。这一阶段最高立法机关开始注意对刑法修改意见进行收集和整理。（二）初步修改（1988 年 3 月—1989 年 6 月）。这一阶段将刑法修改明确列入了立法规划，初步尝试性地草拟了《刑法修改稿》。（三）重点修改（1991 年）。这一阶段主要是对“反革命罪”一章的修改进行研究、论证。（四）全面系统修改（1993 年—1996 年 12 月）。这一阶段最高立法机关为全面系统修改刑法典进行了紧锣密鼓的工作，草案拟改频繁。（五）立法审议与通过（1996 年 12 月—1997 年 3 月）。这一阶段最高立法机关广泛征求各界意见，对修订草案数次审议，最后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予以通过。中国新刑法典包括总则、分则、附则三部分，分 15 章，将 1979 年刑法典的 192 个条文增加到 452 个条文，其修法幅度之大，涉及范围之广，颇为鲜见。

中国这次修订刑法的原则是什么？一言以蔽之，即以维护改

革开放、强化以法治国为宗旨。详而言之，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王汉斌在修法说明中指出的修法三点主要考虑，当为最重要的修法原则：第一，要制定一部统一的、比较完备的刑法典。鉴此，修法中将原有的大量单行刑法和附属刑法条款经整合均纳入刑法典，并根据需要增设新的犯罪类型和罪名，修改和完善原有内容。第二，注意保持法律的连续性、稳定性。这次修订刑法以1979年刑法典和原有的其他刑法规范为基础，对原有规定原则上无问题的，尽量不作修改。第三，注意立法内容的科学性和可操作性。对一些原来比较笼统、原则的规定，尽量作出具体而明确的规定。此外，在修法原则上，还注意强调立足本国国情与借鉴国外、境外先进立法经验相结合，立足当前现实与预见未来发展需要相结合，合理兼顾刑法的保护社会功能和保障人权功能，刑法理论与司法实务相结合，修法过程贯彻较为广泛的民主性和一定的公开性，注意征询和听取各方面的意见。

## （二）对中国新刑法典的总体评价

1996年中国修订的刑事诉讼法典公布后，曾得到海内外广大人士的热切关注和高度评价。那么，中国新修订的刑法典是否也可获此殊荣呢？新刑法典能否较好地适应社会形势，充分发挥刑法的保护和保障功能，更加有力地促进中国的社会主义法治建设？此为世所瞩目。我们认为，从总体上看，中国新刑法典顺应了时代的要求，大大推动了中国刑事法治乃至整个法治建设的进程，从而在中国现代社会主义法制史上具有里程碑的作用。但也毋庸讳言，由于多种因素的影响，中国新刑法典无论是在具体内容上还是在立法技术上，尚存在一些不足和疏漏之处，有待于进一步发展完善。关于中国新刑法典的总体评价，主要可以归纳为以下几个方面：

### 1. 因应市场经济需要，调整刑法观念

众所周知，中国1979年刑法典是以计划经济为基础制定的，

从立法的指导思想到价值取向，从立法内容到立法技术，无不在计划经济观念的影响下，突出刑法的政治功能，强调刑法的国家本位、社会本位。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建立和发展，要求社会主义的民主与法治建设同步向前，在刑法观念上，应当兼顾刑法的社会保护功能和人权保障功能，将刑法侧重社会保护功能向社会保护功能与人权保障功能并重的方向发展。中国 1997 年新刑法典因应市场经济的这一基本要求，调整了价值观念，在保障人权、强调刑法的社会功能方面有诸多重大突破。具体表现为：明确规定刑法的基本原则，加强人权保障；改反革命罪的名称为危害国家安全罪且对之作修改调整，并强化对一般刑事犯罪的惩治；在加强惩治犯罪的同时，注意强化对被害人的保护，等等。

## 2. 适应国内改革的需要，突出惩治的重点

从中国国家政策方面讲，建设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保持社会稳定，是一项重要的任务。为适应这一形势需要，中国新刑法典亦将惩治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犯罪和危害社会治安的犯罪作为惩治的重点。从内容上看，新刑法典对这两章的规定内容最多，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罪为 8 节 92 个条文，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罪为 9 节 91 个条文，两章共计 183 个条文，占全部分则条文的 52% 强。如此格局，充分说明了中国新刑法典的主要任务，是保护中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健康发展和维护社会安定。

## 3. 适应对外开放的需要，促进中国刑法的国际化

对外开放是中国的既定方针，也是中国富强的必由之路。为适应对外开放的深入和对外交流的增多，中国新刑法典作出不少新的规定，例如：扩大了中国刑法的属人管辖权；确立了对国际犯罪的普遍管辖原则；规定了一些具有跨国跨地区性质的犯罪，如走私毒品、洗钱、劫机、恐怖组织活动以及境外黑社会组织方面的犯罪。这些规定，将中国刑法和国际刑法相衔接，同时也为今后中国同外国开展刑事司法协作提供了国内法的依据，使中国刑